

檔案應用申請開跑囉！

Q：什麼是檔案？

A：檔案法施行細則第2條第2款：各機關依照管理程序，而歸檔管理之文字或非文字資料及其附件。

管理程序：依文書處理或機關業務相關法令規定，完成核定、發文或辦結之程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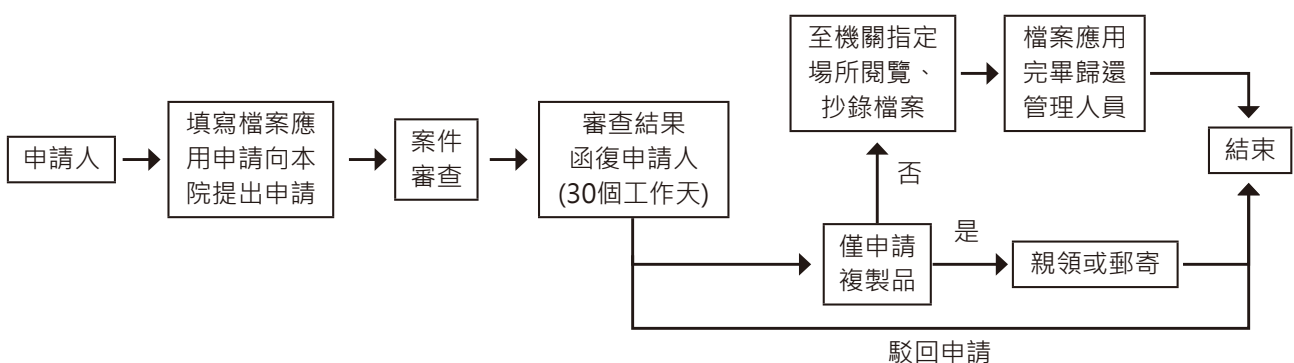
文字或非文字資料及其附件：各機關處理公務或因公務而產生之各類紀錄資料及其附件。

Q：民眾如何知道政府機關有哪些檔案呢？



Q：什麼是檔案申請應用？

A：機關檔案管理作業手冊 21.1：民眾向各機關申請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及機關提供應用與服務推廣之相關作業及程序。檔案應用作業流程圖：



檔案閱覽室

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 <https://near.archives.gov.tw/>

高雄榮民總醫院 <https://www.vghks.gov.tw/>

本院歡迎您申請檔案閱覽、抄錄與複印

服務地點：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 368 號 門診大樓一樓文書組（總收發室）

開放時間：上午 09:00~12:00 下午 13:30~17:00（國定假日及例假日不開放檔案閱覽）

服務電話：(07)3422121 分機 71404 傳真：(07)3422288



本院官網



機關檔案
目錄查詢網



檔案應用申
請宣導影片